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

一、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

2024年收支总预算 145.51 万元, 比2023年预算增加 0.7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。

二、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

2024年收入预算 145.51 万元，其中：本年收入 145.51万元，占 100 %；上年结转 0 万元，占 0 %。本年收入中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5.51 万元，占 100 %；事业及经营收入 0 万元，占 0 %；其他收入 0 万元，占 0 %。

三、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

2024年支出预算 145.5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45.51万元，占 100 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 %。基本支出中，人员经费 137.61 万元，占 95 %；公用经费 7.9 万元，占 5 %。

四、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

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5.5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.51 万元。支出包括：农林水支出 110.9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.59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6.5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11.52 万元。

五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5.5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45.51 万元，占 100 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 %。基本支出中，人员经费 137.61 万元，占 95 %；公用经费 7.9 万元，占 5 %。 农林水支出 110.9 万元，占 76 %，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、机构运行经费及农业农村事务等支出。 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16.59 万元，占 11 %，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及社保支出。 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 6.5 万元，占 5 %，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。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 11.52 万元，占 8 %，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。

六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

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5.51 万元，其中:人员经费 137.61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59.54万元、津贴补贴38.5万元、奖金4.96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.36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.5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.23万元、住房公积金11.52万元。公用经费 7.9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0.86万元、咨询费、水费0.05万元、电费0.15万元、邮电费0.24万元、取暖费2.6万元、差旅费2万元、 其他交通费用2万元。

七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（或减少） 0 万元。其中： 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 2023年预算数增加（或减少 0 万元。 2.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比 2023年预算数增加（或减少）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外事接待工作任务增加（或减少）。 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比 2023年预算数增加（或减少） 0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比 2023年预算数增加（或减少） 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。

八、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本部门为事业单位，没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

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12月底，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，房屋 264 平方米，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/套，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/套。 2024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、土地、房屋、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。

（四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本年度无一级项目支出预算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：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。

（三）其他收入：指除上述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”、“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 等以外的收入。

（四）上级补助收入：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 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。

（五）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（六）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（七）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费的国际旅游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八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 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。